

证券代码：002237
债券代码：127086

证券简称：恒邦股份
债券简称：恒邦转债

公告编号：2025-080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概述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与深圳江铜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租赁”）合作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融资租赁方式为售后回租或直接租赁，融资总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融资期限为24个月。

江铜租赁系江西铜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集团”）间接控股的子公司，江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西铜业”）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10月23日，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肖小军先生、曲胜利先生、徐元峰先生、陈祖志先生、沈金艳先生已回避表决。此项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构成重组上市，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交易对方基本情况

- 交易对方名称：深圳江铜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福安社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7层707-1-2、701-2单元
- 登记机关：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4.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5. 法定代表人：吴文涛

6. 注册资本：202,577 万元人民币

7.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329550673J

8. 经营范围：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国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的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兼营与主营业务相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9. 控股股东：江西铜业集团产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铜产融”）出资比例为 84.77%，江铜集团 100%控股江铜产融，江铜集团间接控股江铜租赁。

实际控制人：江西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10. 历史沿革及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状况

江铜租赁于 2015 年 4 月 8 日成立，主要业务最近三年发展良好。

11. 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4 年末，江铜租赁经审计的总资产 1,011,500.77 万元，净资产 281,871.86 万元，2024 年实现营业收入 278,915.06 万元，净利润 16,561.80 万元。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江铜租赁的总资产 708,321.55 万元，净资产 288,107.75 万元，2025 年半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232,022.52 万元，净利润 6,235.89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12. 关联关系说明

江铜租赁系江铜集团的间接控股子公司，江铜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江西铜业的控股股东，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有关制度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13. 关联方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本次融资租赁交易标的物为公司合法拥有的部分机器及生产设备。

四、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双方是参照融资租赁市场行情，定价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原则，

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江铜租赁承诺为公司提供融资租赁服务的融资租赁成本不高于中国其他融资租赁公司提供可比较融资租赁服务的融资成本。

五、本次交易的主要内容

1. 承租人：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2. 出租人：深圳江铜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或其子公司
3. 租赁方式：售后回租或直接租赁
4. 租赁物：公司自有机器、设备等资产
5. 融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
6. 租赁期限：共 24 个月，自起租日起算。

合同的具体内容及实施细则以实际开展业务时签订的合同为准。

六、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开展融资租赁业务，利用现有生产设备进行融资，主要是为了满足公司不断发展的经营需要，同时优化公司债务结构，缓解流动资金压力，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公司融资结构，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中的资金需求，并进一步增强盈利能力及市场竞争力。

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影响公司生产设备的正常使用，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不会对公司本期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会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七、公司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与江铜租赁及其子公司累计发生总金额为人民币 3 亿元。

八、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2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与江铜租赁合作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认为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交易原则，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同意将该关联交易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九、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3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融资租赁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监事姜伟民先生回避表决。监事会同意公司与江铜租赁合作开展融资租赁业务，认为本次关联交易基于满足公司经营发展需求，按照公平原则协商确定，定价公允、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十、备查文件

1. 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决议；
2.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3. 第九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恒邦冶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0 月 24 日